

始兴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始发改审〔2021〕24号

关于罗坝镇淋头村道路风貌提升项目立项 的批复

始兴县罗坝镇人民政府：

报来《关于罗坝镇淋头村道路风貌提升项目立项申请》及有关材料已收悉。经我局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了改善始兴县罗坝镇淋头村道路环境，推进创建淋头村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省级示范村进度，同意实施罗坝镇淋头村道路风貌提升项目（广东省投资项目统一代码为：2104-440222-04-01-815094）。

二、建设地点：始兴县罗坝镇淋头村。

三、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淋头村内约 2136 平方米的巷道和淋头新村至罗坝桥头路段(X346 县道)约 6150 平方米公路铺设沥青及道路两旁风貌提升。

四、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63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

159.8 万元。资金来源为本级财政资金。

五、项目招标工作请严格按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执行（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在项目建设期间，要加强组织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保证工程质量，严格控制项目总投资。

附件：始兴县建设工程招标核准意见

始兴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4月15日

审批专用章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管局、县市场监管局、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始兴分中心

始兴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4月15日印发

附件 1:

始发改招核(2021)24 号

始兴县建设工程招标核准意见

建设项目名称: 罗坝镇淋头村道路风貌提升项目

建设单位: 始兴县罗坝镇人民政府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面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 工程							
安装 工程							
监理							
主要 设备							
重要 材料							
其他							
合计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该项目的设计、建筑工程、监理未达到法定规定必须招标的规模标准, 可以不招标。



2021年4月15日

注: 审批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